

合同编号:

养老服务“千人培训” 项目



采购人: 陕西省民政厅

中标人: 西京学院

二〇二五年九月

甲方：陕西省民政厅

乙方：西京学院

一、合同内容：养老护理员及养老家庭照护者培训。面向养老护理员线下培训 600 人，养老家庭照护者的线上培训。包括在岗养老护理员线下职业技能培训和养老家庭照护者的护理技能线上培训。采取线上和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线上培训不限数量。线下培训以班为单位组织培训，每班约 120 人，养老服务管理人才培养不少 30 课时。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捌拾捌万元整（¥ 880000）

2、合同总价包括：包括完成本次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管理费、税金、专家评审费、质量检查等所有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国家政策或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时间：合同生效后付合同额的 80%，完成培训任务验收合格后付款至合同额的 100%

2、结算方式：按照支付程序进行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局合同签等额合格增值税（普通/专用）发票，若乙方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甲方有权迟延支付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4. 乙方需对提供银行账户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安全性、合法性负责，如需变更需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服务期限

合同生效后 60 日内完成所有培训任务，不晚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所有培训任务。

五、工作内容：养老护理员及养老家庭照护者培训。面向养老护理员线下培训 600 人，养老家庭照护者的线上培训。包括在岗养老护理员线下职业技能培训和养老家庭照护者的护理技能线上培训。采取线上和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线上培训不限数量。线下培训以班为单位组织培训，每班约 120 人，养老服务管

理人才培养不少 30 课时。

六、验收标准

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文件及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进行验收。乙方完成所有服务工作后，及时向甲方提交成果并通过甲方审批。

乙方完成所有培训内容后 30 日内由甲方组织评审验收，同时甲方出具验收结果单。验收过程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本项目的实际需要和乙方的要求提供协助，并提供有关的资料，报表及文档等，甲方保证提供的所有资料完整、真实、合法。

2、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3、甲方有权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各种突发事件。

4、乙方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八、知识产权条款

1、因本协议产生的工作成果（文档、报表、图纸等）由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许可第三方阅读、使用或复制。

2、乙方保证其工作成果及其调查过程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如第三方以该成果侵犯知识产权为由提起诉讼，乙方将以自己的费用解决问题，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九、违约责任及协议的解除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均应承担违约责任。

3、由于工作成果质量低劣未达到合同中约定的验收标准、乙方责任导致服务期延误或乙方有其他违反本合同条款行为的，甲方随时享有单方解除本合同的权利，并享有上述原因造成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在此之前支付的所有费用)向乙方要求赔偿的权利。

4、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导致服务无法进行的，由乙方承担由此为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除非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未能按期完成本合同项目的，则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项 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除应支付前述违约金外，还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乙方擅自将合同项目的全部或部分转让委托给第三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立即返还所有甲方支付的费用，并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合同总款项的 10%。

7. 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含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等相关费用。

十、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双方同意提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其他

1、乙方承诺在服务期内，无条件配合甲方进行。

2、本合同附件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组成

- 1、中标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 5、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备案壹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广场省政府东院2号楼。

4、生效时间：2025年9月15日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

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名称（盖章）：西京学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西京路1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韩朝

电话：0298562801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郊支行

账号：102031636491